

铜陵学院 2023 年单位预算

2023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铜陵学院 2023 年收支总表
- 2.铜陵学院 2023 年收入总表
- 3.铜陵学院 2023 年支出总表
- 4.铜陵学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铜陵学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铜陵学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铜陵学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铜陵学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铜陵学院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10.铜陵学院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铜陵学院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基础教育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级专门应用型人才。

(二) 开展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工作。

(三) 承担省教育厅交办和铜陵市政府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预算构成

铜陵学院 2023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 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 and 长期战略任务，始终把党委班子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全面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动态落实专职思政课教师和专职辅导员队伍配备比例要求，为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二）加强基本建设，完善支撑保障体系。牢固树立以师生为中心的思想，尊重师生主体地位，不断改善办学条件，提高综合保障能力。通过财政拨款、政府专项债券、校市合作、校企合作和自筹经费等渠道，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可靠的财务保障。加快推进财经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持续改善翠湖校区和育秀校区设施条件，统筹办学资源，全面提升国有资产管理和后勤管理服务水平，建设高质量后勤保障体系，着力提升师生满意度。

（三）持续优化人才供给结构，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对标“三地一区”发展战略，坚持人才优先发展，建立健全高层次人才引培体系，进一步强化制度留人、服务留人、待遇留人、事业留人、感情留人，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与学术水平，营造良好的人才生态环境，增强师资队伍活力。

（四）坚持特色引领，提升学科与学位点建设水平。建立健全学科建设管理体制机制，激发学科建设内生动力。对标对表加大高峰培育学科、重点学科支持力度，加快推进重点任务的落实，充分发挥优势学科建设“龙头”作用，激发其它学科的内生动力。落实落细《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实施方案》，针对核心指标，举全校之力，集全校之智，实现学位点建设的突破与提升。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铜陵学院 2023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13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7,665.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47,966.3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9,89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1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10,0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48,026.8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48,026.8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48,026.8	支 出 总 计	48,026.8

铜陵学院 2023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安徽省教育厅	48,026.8	48,026.8	28,136.8			9,890.0	10,000.0					10,000.0						
铜陵学院	48,026.8	48,026.8	28,136.8			9,890.0	10,000.0					10,000.0						

铜陵学院 2023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47,966.3	15,139.1	32,827.3			
20502	普通教育	47,966.3	15,139.1	32,827.3			
2050205	高等教育	47,966.3	15,139.1	32,82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	1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	1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	1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6	4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6	4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7.6	47.6				
合计		48,026.8	15,199.6	32,827.3			

铜陵学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136.8	一、本年支出	28,136.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13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28,076.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8,136.8	支 出 总 计	28,136.8

铜陵学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45.3	7,145.3	
30101	基本工资	3,190.2	3,190.2	
30102	津贴补贴	211.4	211.4	
30107	绩效工资	2,004.0	2,00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6.3	43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9.9	42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5.6	845.6	
30114	医疗费	27.9	2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7.6		2,697.6
30201	办公费	310.0		310.0
30202	印刷费	101.4		101.4
30205	水费	120.0		120.0
30206	电费	400.0		400.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16	培训费	127.9		127.9
30226	劳务费	175.0		175.0
30228	工会经费	145.2		145.2
30229	福利费	101.7		10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4		61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9.5	1,269.5	
30301	离休费	44.8	44.8	
30302	退休费	678.3	678.3	
30305	生活补助	13.4	13.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9	12.9	
30308	助学金	160.9	16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9.1	359.1	
	合计	11,112.4	8,414.8	2,697.6

铜陵学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铜陵学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铜陵学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铜陵学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铜陵学院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本科高校基础性项目经费	铜陵学院	25,033.1	9,230.3						5,802.8	10,000.0
特定目标类	师范生补助经费	铜陵学院	129.2	129.2							
特定目标类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铜陵学院	1,665.0	1,665.0							
特定目标类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铜陵学院	6,000.0	6,000.0							
合计			32,827.3	17,024.5						5,802.8	10,000.0

铜陵学院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铜陵学院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铜陵学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铜陵学院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8026.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单位资金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铜陵学院 2023 年收入预算 48026.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8026.8 万元。

（一）本年收入 48026.8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136.8 万元，占 58.6%，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856.1 万元，增长 20.9%，增长原因主要是在校学生人数增加，生均拨款总额增加；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等较上年增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9890 万元，占 20.6%，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单位资金收入 10000 万元，占 20.8%，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400 万元，增长 16.3%，增长原因主要是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银行贷款，预计债务收入增加；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科研事业收入增加。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铜陵学院 2023 年支出预算 48026.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256.1 万元，增长 15.0%，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

人数增加及人员职务职称变动，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调整等，人员支出总量增加；硕士学位点创建、学科专业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内涵建设支出增加；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等支出较上年增加；用于基本建设、设备更新等改善办学条件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5199.6 万元，占 31.6%，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32827.3 万元，占 68.4%，主要用于改善基本办学条件，支撑学校内涵建设，落实国家各类资助政策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铜陵学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8136.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136.8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8136.8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 28076.3 万元，占 99.8%；卫生健康支出 12.9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支出 47.6 万元，占 0.2%。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铜陵学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136.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856.1 万元，增长 20.9%，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数增加及人员职务职称变动，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调整等，人员支出总量增加；二是硕士学位点创建、学

科专业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内涵建设支出增加；三是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28076.3 万元，占 99.8%；卫生健康支出 12.9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支出 47.6 万元，占 0.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2023 年预算 28076.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935.4 万元，增长 21.3%，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人数增加及人员职务职称变动，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调整等，人员支出总量增加；用于硕士点创建、学科专业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内涵建设支出和改善办学条件支出增加；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等支出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 12.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6 万元，增长 4.9%，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的增加，相应安排的医疗费支出增加。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 年预算 47.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7 万元，下降 3.4%，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在编人员减少，导致相应安排的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铜陵学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112.4 万

元，其中，人员经费 8414.8 万元，公用经费 2697.6 万元。

（一）人员经费 841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69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铜陵学院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铜陵学院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铜陵学院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2827.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7749.7 万元，增长 30.9%，增长原因主要是硕士学位点创建、学科专业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内涵建设支出增加；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7024.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5802.8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10000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铜陵学院 2023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8287.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801.5 万元，增长 137.7%，增长原因主要是为改善办学条件基本建设支出增加。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3787.5 万元，占 45.7%；单位资金安排 4500 万元，占 54.3%。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铜陵学院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本科高校基础保障性项目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本项目主要是支持本科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推进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提升基本科研能力、教师综合能力以及交流合作和服务经济发展能力，促进内涵式发展，着力提高办学质量和水平。

（2）立项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改革完善中央高校预算拨款制度的通知》（财教〔2015〕467号）、《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改革完善省属本科高校预算拨款制度的通知》（财教〔2016〕1060号）。

（3）实施主体：铜陵学院。

（4）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一是提升基本办学条件保障能力，支持我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支持信息化校园建设、保障

学校日常办公用品采购、校园安保服务等；二是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支持开展专业综合改革、精品开放课程、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等；三是提升教师综合能力，引进高层次人才，支持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和教学质量提升、师资队伍培训和交流等；四是提升基本科研能力，支持我校开展基本科研活动，加大对学校教学实验平台、科研平台、实践基地建设等投入力度，不断提高大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

(6) 年度预算安排：25033.1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本科高校基础保障性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安徽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铜陵学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5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33.1		
	其中: 财政拨款	9230.3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15802.8		
年度 目标	<p>目标 1: 根据学校办学宗旨和定位要求, 进一步提升应用型办学水平, 确保受益学生人数不低于 2 万人, 毕业生留省率不低于 50%, 为地方经济的发展源源不断输送高质量人才。</p> <p>目标 2: 优化师资队伍建设和推进教育教学综合改革, 提升师生科研创新能力, 促进学科专业建设, 支持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数量不低于 4 个, 促进学校内涵式发展, 着力提高办学质量和水平。</p> <p>目标 3: 进一步提升教职工、学生和社会各方面对学校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不低于 80%), 树立良好的学校形象。</p> <p>目标 4: 进一步改善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科研条件, 支持信息化校园建设, 加大对学校教学实验平台、科研平台、实践基地建设等投入力度。</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支持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数量	≥4 个
			受益学生数量	≥20000 人
		质量 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人才培养质量	不断提高
			科研创新能力	逐步提升
		时效 指标	总体预算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80%	
	成本 指标	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	≥12000 元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获得科教文卫等方面奖励金额	≥3 万元
		社会 效益 指标	毕业生留省率	≥50%
			对服务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能力的影响程度	达到较高水平
			对改善实验教学条件的影响程度	影响明显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对提升学校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影响程度	影响明显
			对促进学校持续健康发展影响程度	影响明显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教职工抽样调查满意度	≥80%
学生抽样调查满意度			≥80%	

2.“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本项目主要是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财〔2018〕16号)、《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科教〔2019〕19号)文件精神，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完善学生资助体系，落实好各项资助政策，做到应助尽助。

(2) 立项依据：《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科教〔2019〕19号)、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财政部教育部《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

(3) 实施主体：铜陵学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落实和完善各项助学政策，确保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非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等能够按规定享受国家资助政策，资助资金及时发放到位，有效地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上学难问题。

(6) 年度预算安排：1665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安徽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铜陵学院	
项目来源	下级上报的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期	5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65.0	
	其中: 财政拨款		1665.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p>目标 1: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按照上级下达的名额完成国家奖学金评审,国家助学金资助面不低于在校大学生数的 20%,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不低于大二及以上在校大学生数的 3%,规范开展评审,及时发放奖助学金。</p> <p>目标 2: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100%受助,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p> <p>目标 3: 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在校的退役士兵学生 100%享受国家助学金政策,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p> <p>目标 4: 通过各类奖助政策,激励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geq 3\%$
			发放学生国家奖学金人数	按下达名额
			在校退役士兵学生受助学金资助比例	100%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	$\geq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助对象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从学校事业收入按照 4%-6% 提取资助经费,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	$\geq 4\%$
	按照奖助学金资助标准进行资助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平均就业率(含升学)	$\geq 80\%$
			对激励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的影响程度	影响明显
			学生因贫失学率	0%
			对提升毕业生就业竞争力的影响程度	影响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教育公平持续提升的影响程度	影响明显
			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问题的效果	影响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geq 85\%$

3.“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

(1) 项目概述：本项目主要是为更好地支持地方高校内涵式发展，提高高等教育质量，中央财政在原支持地方高校发展资金、地方高校生均拨款奖补资金的基础上，整合设立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 立项依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5号)、《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皖财教〔2022〕999号)。

(3) 实施主体：铜陵学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主要用于支持我校深化改革和内涵式发展，进一步聚焦人才培养和特色办学、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强教学实验平台和科研平台建设、提高教师队伍综合能力等，引进高层次人才，提高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支持学校推进一流学科专业建设等。

(6) 年度预算安排：600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安徽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铜陵学院	
项目来源	下级上报的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期	5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p>目标 1: 改革完善省属高校生均拨款制度, 确保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 招生计划完成率不低于 90%, 受益学生数量不低于 2 万人, 促进我校可持续健康发展。</p> <p>目标 2: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重大决策部署, 进一步加大对我校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和其他学科建设投入力度, 进一步提高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 支持的科研基地、教学实验平台和实训中心数量不低于 3 个, 获得科教文卫等方面奖励金额不低于 3 万元, 增强学生的核心竞争力, 进一步推动地方经济的发展。</p> <p>目标 3: 优化师资队伍结构, 引进高层次人才, 培养并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凝聚高水平的教学团队, 整体提升学校办学水平, 提高师生和家长对学校的满意度。</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数量	≥4 个
			招生计划完成率	≥90%
			受益学生数量	≥20000 人
			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3 个
			支持学校数	1 所
		质量指标	科研创新能力提升	提升程度明显
			人才培养质量	不断提高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总体预算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80%
	成本指标	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	≥12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获得科教文卫等方面奖励金额	≥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对校企深度融合人才培养模式发展的影响程度	影响明显
			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	≥80%
			对服务支持经济发展能力的影响程度	达到较高水平
			对提高教学水平的影响程度	影响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促进学校健康发展影响程度	影响明显
			对提升学校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影响程度	提升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80%
师生抽样调查满意度			≥80%	

4.“师范生补助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本项目主要是认真贯彻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持续加强教师教育体系建设，为各级各类教育储备了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教师队伍，有力促进师范院校和师范专业办学水平提升。

(2) 立项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的通知》（教师〔2022〕6号）、《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22号）。

(3) 实施主体：铜陵学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主要用于加大对师范专业的支持力度，整体提升师范专业办学水平，不断提升师范生培养质量，具体用于发放师范生参加各类竞赛差旅费、购买实验材料等。

(6) 年度预算安排：129.2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师范生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安徽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铜陵学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5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9.2		
	其中:财政拨款	129.2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 1: 贯彻落实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 加大对师范专业支持力度。 目标 2: 推进师范教育教学改革创新, 推进师范专业认证。 目标 3: 提高师范生人才培养质量, 提升师范教育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师范生补助标准	≥ 2000 元/生
			支持专业数量	≥ 2 个
		质量指标	师资队伍水平提升	较高
			师范生人才培养质量	不断提高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规定时限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较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学校经济效益的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毕业生留省率	$\geq 50\%$
			对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能力的影响程度	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促进人才培养、科研创新等综合实力的提升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geq 8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铜陵学院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铜陵学院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828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2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30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86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铜陵学院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铜陵学院4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7024.5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5802.8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10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全日制普通本科（包括研究生）的教育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学校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以及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学校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